

招标文件

(服务)

项 目 名 称：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

项 目 编 号：GDGC1910FG01

招 标 人 名 称：广州市黄埔区体育发展中心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GUANGDONG GONGCAI TENDERING CO., LTD

2019年10月31日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请投标人特别留意招标文件上注明的**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逾期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投标文件本公司恕不接收。投标截止时间即使仅过了 1 秒钟，本公司也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投标人适当提前到达开标地点。

二、以银行转账方式购买招标文件、缴纳中标服务费

购买招标文件或缴交中标服务费的账户：3602060919200124089，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烟草大厦支行，收款人：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三、请仔细检查《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投标文件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的签名）。

四、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必须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并收入投标文件中。

五、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加“▲”号的条款为评分重要指标，如果不满足将严重扣分。

六、对可接受分公司投标的项目，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特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涉及业绩的，总公司业绩不可用于分公司。

七、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八、购买了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公司，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招标需求.....	4
第二章 项目招标需求.....	8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8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一章 项目招标需求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广州市黄埔区体育发展中心（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项目信息：

- （一）项目名称：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
- （二）项目编号：GDGC1910FG01；
- （三）项目联系人：吕先生；
- （四）项目联系电话：020-38083016。

二、招标单位信息：

- （一）招标单位：广州市黄埔区体育发展中心；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商先生，电话 020-82393572 ；
- （三）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丰乐北路 398 号。

三、代理机构信息：

- （一）单位名称：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吕先生，电话 020-38083016；
- （三）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7 室。

四、标讯信息

- （一）基本情况
 - 1. 标题：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招标公告；
 - 2. 招标底价：人民币 132 万元。
 - 3.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五年。

- （二）招标项目基本概况：

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取一家服务商租赁我单位 110 个车位, 按收费标准不低于第三方机构市场评估价格向我单位交纳租金并提供运营服务, 为期五年。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新增设备(含停车场专用设备、安防、照明、输变电路改建等)采购与安装、设备运维、财务管理、清洁、消防、防涝、防盗抢、人员管理、应急管理、增值服务等。新增设备的采购与安装成本可用于抵扣租金。为响应国家对新能源汽车的扶持, 中标人还应安装不少于 33 个快速充电桩, 并建设换电站, 其成本及盈亏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报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已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四)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等:

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9 年 10 月 31 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期间(工作日上午 9:00-12:00 和下午 14:30-17:30 时, 法定节假日除外, 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2.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7 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或网络申请;

3.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或事项:

请投标人凭以下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现场购买招标文件: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2) 法定代表人前来购买必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受委托人前来购买的必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人可在购买前到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网站 (www.gdgongcai.com) 下载《采购文件售卖登记表及其附件格式》以简化现场操作。

网络报名的供应商, 请下载上述《采购文件售卖登记表及其附件格式》, 按要求打印、填写、复印附件、签字、盖章后将扫描件 email 到 welcome@gdgongcai.com, *必填项不可遗漏。报名费接受非现金方式。请在工作时间打固定电话 020-38083016 确认网络报名成功。网络报名成功的供应商, 请在开标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报名时已扫描过的纸质文件。

4. 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售价 ¥500.00 元, 售后不退。

备注: 已经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 不代表已经通过资格审查。

(五)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等:

1. 投标截止时间: 2019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14:30 (北京时间);

2.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515 室;

3. 开标时间: 2019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14:30 (北京时间);

4. 开标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515 室。

(六)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 关于现场考察及召开答疑会: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 本项目不集中举行答疑会, 有任何疑问, 请联系招标代理机构。

(八) 购买招标文件或缴交中标服务费的账户:

1. 购买招标文件或缴交中标服务费的账户: 3602060919200124089;
2.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烟草大厦支行;
3. 收款人: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九) 公告媒体: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以及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网站 (www.gdgongcai.com) 等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不再另行通知。

(十) 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自 2019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06 日止。

发布人: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 2019 年 10 月 31 日

第二章 项目招标需求

一、项目需求

招标内容	数量	招标底价	备注
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	1 项	¥1320000.00 元	五年累计缴纳的租赁费

二、项目概况

广州市黄埔区体育发展中心位于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丰乐北路 398 号，黄埔体育中心停车场土地用途为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土地性质为国有土地。

为建立完善停车设施建设运营机制，加快推进停车产业化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简化投资建设、运营管理手续，广泛吸引社会资本投资城市停车行业，创新停车设施投融资机制，鼓励金融机构、社会企业提供融资支持，探索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建设公共停车设施，现就该停车场服务进行公开招标，选取一家服务商按租赁车位收费不低于第三方机构市场评估价格向我单位交纳租金并提供运营服务，为期五年。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新增设备（含停车场专用设备、新能源汽车充换电、安防、照明等）采购与安装、设备运维、财务管理、清洁、消防、防涝、防盗、人员管理、应急管理、增值服务等。根据第三方评估机构咨询报告，拟租赁车位 110 个，服务商五年累计向我单位交纳租赁费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32 万元。除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备外，新增设备、设施的采购与安装成本可用于抵扣租金。

三、服务内容

（一）新增设备采购与安装

1. 整理要求

标的场地交接后，中标人应购置并安装停车场管理系统（含车牌识别抓拍显示设备、道闸、出入口控制终端、管理平台等）、安防设备、照明设备、挡车器、减速带、车位及车流划线、导视标识，并对地面实施必要的整修。新增上述设备、设施应符合国家相关安全、节能、环保、设计规范、标准等，其成本可一次性抵扣租金。

按我单位要求，中标人还应在不少于 30%的停车位上安装新能源汽车快速充电桩，并安装换电站，其成本及盈亏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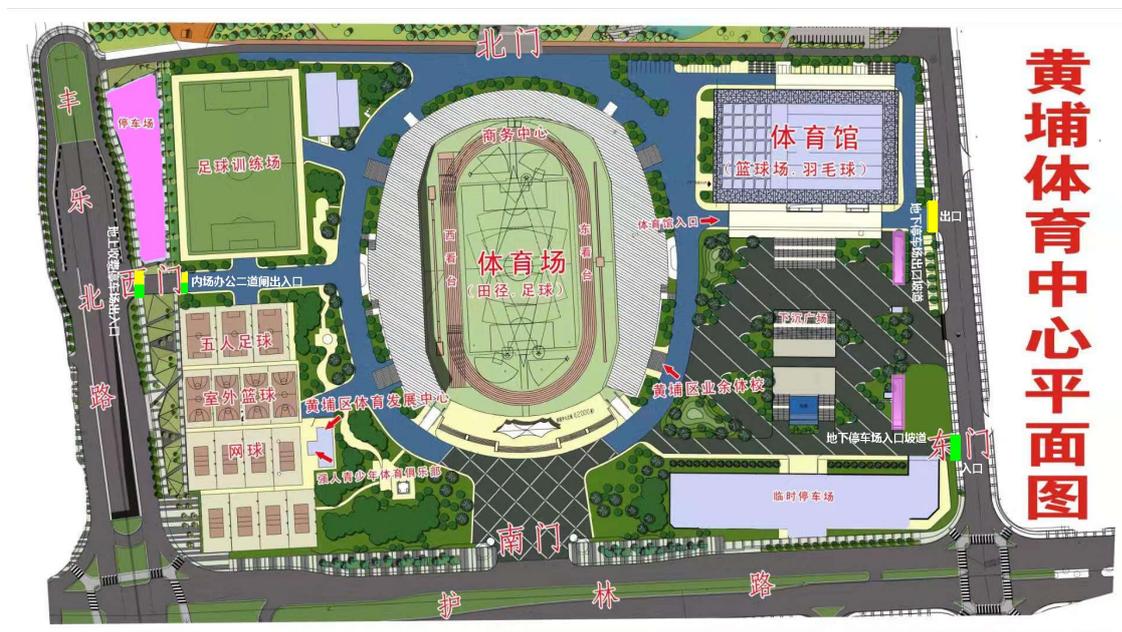
中标人应在承包合同签订生效之后 2 个月内进入可运行状态，必须完全遵守《广州市停车场条例》的各项规定。

2. 车牌识别抓拍显示设备

智能识别地方及军警号牌。能够显示剩余车位数量、车牌号、收费金额等信息。

3. 道闸

放行速度快，具备防砸功能，自动避免车辆、非机动车和人员砸伤。具体位置待协商确定。



4. 出入口控制终端

可级联统一控制多个入口和出口道闸。暂定为 3 套出入口，具体数量待协商确定。

5. 智能化停车场管理平台

提升停车信息服务水平，建设城市停车管理信息平台，共享停车场库动态信息，向社会提供信息服务，积极推进城市停车管理与移动互联网的融合发展，应用物联网、人工智能、车路协同等新技术，实现停车信息查询、车位预订、泊位诱导、无感支付、反向寻车等功能，提高停车设施周转率，减少寻位绕行时间，促进动静态交通和谐运转。

要求实现收费模式和免费模式混合运行，可预设月保车牌、免费车牌无感自动通行，至少支持现金、微信、支付宝等收费方式，做到支持网络获取发票、网络支付月保、网络预约。

努力实现网络发放优惠券、车位导航等功能。努力实现与网络预约停车共享服务企业连通, 向停车需求者提供长时固定和临时随机的停车服务, 实行错时共享。

6. 安防设备

停车场应安装不少于 4 台云台式可旋转、变焦、红外夜视、双向对讲、防水防尘的监控摄像头, 分辨率不低于 1080P, 50 米内可清楚分辨车牌号。

7. 照明设备

中标人应确保停车场内照明有效, 减少暗点。允许对照明系统进行合理的重新设计和更换, 鼓励使用节能设备。

8. 挡车器

确保每个车位都具备完好的挡车器或拦车桩, 避免车辆碰撞。

9. 减速带

出入口和高风险车道位置应设置减速带和反光镜, 避免发生事故。

10. 车位及车流划线

中标人应及时维护车位及车流划线。允许中标人在符合省级以上设计规范和标准的前提下对车位和车流进行合理的设计和设置。平行、垂直、倾斜型小型车位尺寸均不得小于 6000mm*2500mm。

11. 导视标识

导视系统标识牌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方便车辆和人员进出。

12. 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备

响应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 本项目要求中标人在不少于车位总数 30%的停车位上安装快速充电桩(1 小时内可充满), 即不少于 33 个, 同时要求安装换电站设备。中标人既可自行采购设备安装运营, 也可与电网公司办理输变电改建、充电桩安装手续, 还可洽谈引入其他充换电设备共享服务企业。其中输变电改建的费用可用于抵扣租金。充电桩或换电站的采购及安装成本、电费成本、盈亏及安全责任由中标人独立负责。

(二) 设备、设施的运维及维修

中标人在服务期内应负责对新增设备、设施的运营维护和维修。

中标人对本项目租赁区域内我单位原有的电路、机电设备、沟渠、管道等设施、设备代行运营维护及维修职能, 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的清洁、消防、防涝、防盗抢等服务相

关设备设施及材料在内。合同合作期满后, 中标人应确保原有保留设备和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三) 财务管理

中标人应对我单位共享停车场运营财务数据, 定期提交收费和免费车辆出入报表。严禁绕过管理平台私下收费。除日常运营必须保留外, 停车收费现金和网络支付余额应及时转入专门对公账户。

(四) 日常清洁

中标人应保持停车场区域的清洁卫生。地面垃圾清扫时间不得超过 24 小时, 堆放垃圾清运时间不得超过 48 小时。每月清洗停车场地面不少于 1 次。清洁所需的人工、工具、耗材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停车场应防范野猫、野狗、鼠类等小动物出没。

(五) 日常消防

中标人负责停车场区域内所有消防设施的日常运维管理, 一旦发现故障或缺损必须立即展开维修。政府消防检查时发现的一切不达标情况由中标人负责, 造成的罚款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缴纳。停车场内应禁止吸烟、明火。

(六) 日常防盗抢

中标人负责停车场区域内所有安防设施的运维管理和维修, 监控点录像保存时间不得少于 60 天。工作人员按车流线路巡查一次的时间间隔不超过 2 小时。

(七) 人员管理

中标人为本项目停车场运营所需的各类岗位人员提供符合法律标准的工资、福利及社保, 负责人员日常工作安排和考核。中标人的各岗位人员必须密切配合我单位各项工作要求, 工作配合度作为租金核算奖惩的标准之一。

(八) 应急管理

如发生设备重大损失、车辆损伤、肇事、人员伤亡事故及盗抢等意外事件, 中标人应及时保护现场, 等待车主、保险、救护人员、警察到场处理。如发生火灾, 中标人应立即组织灭火并报警。预期发生洪涝时, 中标人有责任及时通知车主撤离。已发生洪涝时, 中标人应及时组织疏通排涝。重大赛事、活动应在 15 个工作日前向我单位提交应急预案, 落实配合措施。应急管理产生的成本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九）增值服务

中标人在征得我单位书面同意的前提下可提供相关其他增值服务，如需市场监督管理、环保等政府部门审批的项目应事先妥善办理完备手续。增值服务的收支及风险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四、租金核算及支付

（一）租金核算

根据第三方评估机构深圳市国资源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咨询报告，黄埔体育中心拟租赁地上车位 110 个，月租金单价不低于 200 元/个，月租金总价不低于 22000 元，即每年租赁费不少于 $22000 \times 12 = 264000$ 元，五年服务期租赁费合计不少于 1320000 元。履行服务合同时，免租期结束后，承包服务商根据中标报价“租赁费”/60 个月计算月租金。

（二）支付时间

中标人按季支付。我单位在中标报价中核减上期相关抵扣费用后提供上期相应金额发票，第一次支付在双方服务合同签订生效且免租期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后续支付在每个季度起始后 5 个工作日内。

（三）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应交纳五年租赁费总额 5% 的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无违约行为，招标人在合同到期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中标人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

（四）租金抵扣

停车场管理系统（含车牌识别抓拍显示设备、道闸、出入口控制终端、管理平台等）、安防设备、照明设备、挡车器、减速带、车位及车流划线、导视标识、地面整修及预计要实施的输变电路改造等，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报出“租金抵扣”，即预计一次性合计抵扣费用。承包合同签订生效且完成上述工作后，由我单位指定的第三方评估公司予以核定，如核定值低于投标报价的租金抵扣金额，则以核定值予以抵扣；如核定值高于投标报价的租金抵扣金额，则以投标报价的租金抵扣金额予以抵扣。第三方评估费用、后续运营维护、维修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我单位在本项目租赁区域内原有设备、设施的运营维护、维修职能由中标人代行。单次费用不足 1000 元的，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如单次操作预计将产生 1000 元以上费用，

必须先征得我单位同意, 费用可用于抵扣当期租金。合同合作期满后, 中标人应确保原有设备和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抵扣费用累计不得超过租赁费总额。

(五) 日常费用

停车场电费、水费、通讯费、经营活动产生的税费均由中标人负责。

(六) 收费标准

中标人应按广州市政府价格管理部门就停车场收费的相关规定收费, 不得擅自提高收费标准, 否则形成违约。允许中标人自行实施优惠政策。

(七) 保留车位

我单位车辆及工作接待车辆使用保留车位, 中标人计费系统应自动免除全部停车费用。

(八) 免租期

我单位将给予中标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免租期。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
	项目编号	GDGC1910FG01
	招标底价	金额: 人民币 1320000.00 元
	公告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网站 (www.gdgongcai.com)
2	招标人	名称: 广州市黄埔区体育发展中心;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丰乐北路 398 号; 联系人: 商先生; 电话: 020-82393572。
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7 室; 联系人: 吕先生; 电话: 020-38083016。
4	投标人资格条件	<p>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下列材料:</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p> <p>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报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4. 已购买本项目采购文件。</p>
5	项目现场勘察	不组织
6	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召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7	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8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9	投标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 2019年11月2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613号城光大厦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515室
11	开标时间、地点	时间: 2019年11月2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613号城光大厦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515室
12	投标报价是唯一或固定不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是
14	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1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90日(自然日)
16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1份; 副本5份; 电子文件1份,不可加密。(<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扫描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Word, 可多选)
17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项目名称: 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 项目编号: GDGC1910FG0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在2019年 月 日14时30分之前不得启封。
18	评标委员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代表参加1人, 评审专家4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代表不参加, 评审专家5人。
19	评标办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20	租金核算及支付	<p>(一) 租金核算: 根据中标报价“租赁费”/60个月计算月租金。拟租赁地上车位110个, 月租金单价不低于200元/个。</p> <p>(二) 支付时间: 中标人按季支付。我单位在中标报价中核减上期相关抵扣费用后提供上期相应金额发票, 第一次支付在双方服务合同签订生效且免租期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 后续支付在每个季度起始后5个工作日内。</p> <p>(三) 租金抵扣: 停车场管理系统(含车牌识别抓拍显示设备、道闸、出入口控制终端、管理平台等)、安防设备、照明设备、挡车器、减速带、车位及车流划线、导视标识、地面整修及预计要实施的输变电路改造等, 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报出“租金抵扣”, 即预计一次性合计抵扣费用。承包合同签订生效且完成上述工作后, 由我单位指定的第三方评估公司予以核定, 如核定值低于投标报价的租金抵扣金额, 则以核定值予以抵扣; 如核定值高于投标报价的租金抵扣金额, 则以投标报价的租金抵扣金额予以抵扣。第三方评估费用、后续运营维护、维修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p> <p>我单位在本项目租赁区域内原有设备、设施的运营维护、维修职能由中标人代行。单次费用不足1000元的, 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如单次操作预计将产生1000元以上费用, 必须先征得我单位同意, 费用可用于抵扣当期租金。合同合作期满后, 中标人应确保原有设备和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抵扣费用累计不得超过租赁费总额。</p> <p>(四) 停车场电费、水费、通讯费、经营活动产生的税费均由中标人负责。</p> <p>(五) 收费标准: 中标人应按广州市政府价格管理部门就停车场收费的相</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关规定收费, 不得擅自提高收费标准, 否则形成违约。允许中标人自行实施优惠政策。 (六) 我单位车辆及工作接待车辆使用保留车位, 中标人计费系统应自动免除全部停车费用。 (七) 我单位将给予中标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免租期。																								
22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应交纳五年租赁费总额 5% 的履约保证金, 如中标人无违约行为, 招标人在合同到期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中标人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																								
23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及《政府招标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 号), 本项目参照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5 月 1 日起实行的代理服务费费率:</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中标金额N(万元)</th> <th>货物采购</th> <th>服务采购</th> <th>工程采购</th> </tr> </thead> <tbody> <tr> <td>0<N≤100</td> <td>1.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N≤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r> <td>500<N≤1000</td> <td>0.8%</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1000<N≤5000</td> <td>0.5%</td> <td>0.25%</td> <td>0.35%</td> </tr> <tr> <td>5000<N≤1 亿</td> <td>0.25%</td> <td>0.1%</td> <td>0.2%</td> </tr> </tbody> </table> <p>约定由中标人在获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按服务采购类项目比例, 以中标报价“租赁费”(即五年期租赁费总金额)为基础做差额累进制换算。</p>	中标金额N(万元)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0<N≤100	1.5%	1.5%	1.0%	100<N≤500	1.1%	0.8%	0.7%	500<N≤1000	0.8%	0.45%	0.55%	1000<N≤5000	0.5%	0.25%	0.35%	5000<N≤1 亿	0.25%	0.1%	0.2%
中标金额N(万元)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0<N≤100	1.5%	1.5%	1.0%																							
100<N≤500	1.1%	0.8%	0.7%																							
500<N≤1000	0.8%	0.45%	0.55%																							
1000<N≤5000	0.5%	0.25%	0.35%																							
5000<N≤1 亿	0.25%	0.1%	0.2%																							

投标人须知正文

(固定条款)

一、总则

1. 定义

- 1.1 “招标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招标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招标的招标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招标代理机构。本次政府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4 “供应商”是指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5 “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招标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 1.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1.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招标对象。
- 1.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已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 1.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 招标底价

- 2.1 本项目不涉及政府采购预算。
- 2.2 本项目招标底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 3.1.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2 其他特定资格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投标: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招标活动。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招标项目的其他招标活动。

3.2.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应当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及分工、合同工作量比例;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招标活动。

7. 项目现场考察及答疑会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考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供应商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对招标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间进行考察的,招标人不再另行组织。

7.3 考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考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7.4 招标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7.5 本项目是否召开答疑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招标进口产品

8.1 本项目是否招标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政策与其他规定

- 9.1 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必须将是否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作为采购产品的资格条件。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2 所投热泵设备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
- 9.3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4 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5 招标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并要求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6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11.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11.2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间不足 15 日，将相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时间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12. 偏离

-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 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 12.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 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 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 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三、投标文件

13. 一般要求

-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 13.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 但应附有中文注释, 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 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 13.4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 13.5 投标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 如无特殊声明, 以幅面为 ISO 216 (纸张国际化标准尺寸) A4 规格印刷或装订。
- 13.6 投标文件特殊部分需要使用更大幅面的, 必须折叠入 A4 幅面内装订提交。
- 13.7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电子版的, 必须按要求提供。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加★条款)

14.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4.1.1 价格及商务部分:

- (1) 投标函 (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2) 开标一览表;
- (3) 分项价格表;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 (5) 投标保证金;
- (6) 供应商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 (7)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 (9)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4.1.2 技术部分

- (1) 货物说明一览表、实施方案、技术方案或服务方案;
-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 (3)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
 - (4) 用于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 (5) 投标标的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
 - (6) 其他资料。
-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在投标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1) 未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 (2) 其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 14.3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14.4 供应商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 15. 投标报价
-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价。
- 15.2 投标人必须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价格表中的报价。
- 15.3 约定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报价必须包含招标代理服务费。
- 15.4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5.5 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16. 投标保证金
-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以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6.3 本项目可采用的信用担保形式：投标担保。指由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履行支付投标保证金的义务向招标代理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投标文件，或中标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
- 16.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5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6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16.7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17. 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法律约束力，以保证招标人有足够的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7.2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8.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装订成册。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注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8.2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投标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制作，注明“正本”或“副本”，与电子文件光盘一起放入一个密封包装内，外包装上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19.2投标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3投标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当拒绝接收。

19.4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单独将开标一览表及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另行封装在一个密封包装内，并标明开标一览表及投标保证金字样，投标时单独提交。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投标文件应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送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0.2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 21.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投标文件应按本章第 18、19、20 项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补充”字样。
- 21.3 投标人按本章 21.1 款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21.4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撤销其投标文件。

四、开标和评标

22. 开标

- 22.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 22.2 开标时，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22.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22.4 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22.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3. 资格审查

- 23.1 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
- (3) 投标人存在失信记录的。

失信记录是指，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失信情况查询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2 已经进行资格预审的，可以不再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供应商在评审阶段资格

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24. 评标委员会

24.1 评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招标人代表组成。

25. 评标方法和标准

25.1 本项目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6. 评标程序

26.1 符合性审查。

26.1.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 不满足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26.2 核价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上述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3 投标文件澄清

26.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6.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3.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6.3.4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4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26.4.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招标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6.4.2 非单一产品招标项目,根据招标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6.5 比较与评价

26.5.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6.6.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7. 确定中标供应商

27.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

27.2 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7.3 招标人自行组织招标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8. 废标

28.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单位应予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低于招标底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29. 保密

29.1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0. 禁止行为

- 30.1 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不得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招标工作。投标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30.2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中标信息公告与签订合同

31. 中标信息公告

- 31.1 中标人确定之日当日，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
- 31.2 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但中标结果公告前招标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32. 中标通知

- 32.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3. 履约保证金

- 33.1 本项目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在签订服务合同前或签订服务合同后指定期限内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 33.3 要求中标人在签订服务合同前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项目，中标人没有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33.4 要求中标人在签订服务合同后指定期限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项目，中标人没有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违约，中标人应退还招标人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赔偿因此给招标人带来的一切损失。

34. 签订合同

- 34.1 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服务合同的依据。
- 34.2 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服务合同。

34.3 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招标标的、规格型号、金额、招标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六、其他规定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是否交纳投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询问、质疑、投诉

36.1 供应商对政府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6.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3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

36.4 质疑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质疑书由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6.5 投标人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招标人上级单位提出投诉。

3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 1~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服务合同，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38. 其他规定。

38.1 投标文件的其他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 未尽事宜

39.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40. 文件解释权

40.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所有。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如招标人不派代表评审, 则评标委员会全部由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发现本人与参加招标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之一的, 应当主动提出回避。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加招标活动的供应商利害关系之一的, 应当要求其回避:
 - (1)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任职单位与招标人或参加该招标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 (4) 曾经参加过该招标项目的进口产品或招标文件、招标需求、招标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 (5) 是参加该招标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 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6) 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7)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一名;
 - (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政府招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 仅依据投标人所提交一切

文件的真实表述, 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 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 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二、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分公司投标的, 须附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书。
2.	2018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其他组织或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4.	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7.	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且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
9.	已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10.	投标人为独立法人或组织, 非联合体。

备注:

- 1、资格审查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

三、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投标函》原件;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和盖章的;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4.	投标报价唯一且无备选方案, 报价有效;
5.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6.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备注:

- 1、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相关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26.1。
- 2、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 投标文件正本所有部分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名的部分, 必须由招标文件指定的相应人员签名。公章或签名的缺失部分, 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部分无效, 影响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和评审得分。

四、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一) 分因素及分值

1、评委考核打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总分 10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商务	35 分
2	技术	50 分
3	价格	15 分
总 分		100 分

(二) 评分因素分值的具体分配:

1. 商务评分标准: (总分: 35 分)

商务评分表 (35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准则	分值
1	停车场运营经验	投标人提供 2016 年以来运营的停车场平面图、现场照片、经营性停车场备案证复印件等相关材料, 得 9 分。	9
2	充电桩或换电站运营经验	投标人提供 2016 年以来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或换电站主要设备采购合同或运营合作协议复印件、现场照片等相关证明材料, 得 8 分。	8
3	企业信誉	投标人提供 2018 年度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守合同重信用情况, 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政务系统查询结果截图: ● 获得守合同重信用认定, 或企业因新设立未满二年而未能参加认定的 (以营业执照成立日期为准), 得 6 分; ● 设立已满两年的企业未能获得认定, 得 0 分。	6
4	纳税信用	投标人提供 2018 年度获得税务部门认定的企业纳税信用等级认定证明材料复印件或电子税务系统网站截图, 新设立企业提供首次在税务机关办理涉税事宜证明材料复印件, 最高得 6 分 (注: “新设立企业”指从首次在税务机关办理涉税事宜之日起时间不满一个评价年度的企业。评价年度是指公历年度, 即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获评 A 级, 得 6 分; ● 新设立企业, 或因经营年限未达 3 年导致未能评定为 A 级 (未获评 C 或 D 级), 得 6 分; ● 获评 B 级, 得 3 分; ● 其他或未提供证明材料, 得 0 分。	6
5	国际管理体系认证	投标人每具备以下 1 项的得 2 分, 最高得 6 分: ●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备注: 必须在投标文件内提供复印件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cx.cnca.cn) 查询结果为“有效”的截图。	6
合计			35

注: 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 并统计总分。

2、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 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总分: 50分)

技术评分表 (50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准则	分值
1	拟投入停车场管理系统	<p>投标人提供拟投入的停车场管理系统的架构及软硬件品牌、型号、数量、功能、性能、可靠性、可预见成本等方面的说明材料, 评标委员会对识别准确性、过闸耗时、计费准确性、车主支付便利性、成本真实性、投入产出比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 如中标即作为合同约定, 最高得12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优, 得12分; ● 次之, 得8分; ● 再次之, 得4分; ● 其他, 得2分。 	12
2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	<p>评审投标人提供的停车场设备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最高得8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方案可行性强, 进度有保障, 对环境影响小, 措施有力, 得8分; ● 方案基本可行, 进度基本有保障, 对环境存在一定影响, 措施有效, 得4分; ● 方案可行性不强, 进度难以保障, 对环境影响较大, 措施不力, 得1分; ● 未提供, 得0分。 	8
3	运营方案	<p>评审投标人提供的停车场运营方案, 最高得14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方案可行性强, 应急管理预案考虑周到, 措施完备, 保障有力, 得14分; ● 方案基本可行, 应急管理预案有一定考虑, 措施基本可用, 有一定保障, 得9分; ● 方案可行性不强, 应急管理预案考虑太少, 措施不多, 保障不力, 得4分; ● 未提供, 得0分。 	14
4	人事管理方案	<p>评价投标人拟设置的服务人员架构、各岗位目标及职责、工资及福利成本、人事制度及奖惩办法等, 最高得8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架构最合理, 岗位目标及职责清晰, 工资及福利优于国家标准, 制度完善, 得8分; ● 架构较合理, 岗位目标及职责较清楚, 工资及福利满足国家标准, 制度较完全, 同时满足得4分; ● 架构不合理, 岗位目标及职责模糊, 工资及福利低于国家标准, 制度不完整, 出现上述任何一个现象得1分; ● 未提供, 得0分。 	8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准则	分值
5	项目负责人	<p>横向对比拟长期服务于本项目的负责人的综合素质及现场演讲质量（可使用PPT等），须提供项目负责人个人简历、近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在投标人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中标后未经招标人书面允许不得更换。最高得8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素质最高，经验丰富，对服务理解透彻，对招标人难点痛点有深刻认识，解决思路最有创造性、可行性最强，同时满足得8分； ● 素质较高，具备经验，对服务有一定理解，对招标人难点痛点有一定认识，解决思路有新意、可行性较强，同时满足得4分； ● 素质一般，经验不足，对服务理解不足，未能认识到招标人难点痛点，缺乏思路、可行性较差，出现上述任何一个现象得1分； ● 未提供，得0分。 	8
合计			50

注：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2、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3.价格分值： 15 分

序号	内容	备注
1	最高分值	15分
2	投标报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租赁费：中标人承诺五年累计缴纳的租金，单位人民币元，≥ 132万元，不保留小数点； ● 租金抵扣：中标人预计一次性抵扣租金费用，不含招标人原有设备维护、维修费用，单位人民币元，$0 \leq \text{租金抵扣} < 132$万元，不保留小数点。
3	评标价	评标价=租赁费-租金抵扣，不保留小数点。
4	评标基准价	各投标人评标价中的最大值
5	价格得分	评标价/评标基准价*15

五、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评标委员会将技术、商务、价格各项得分相加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将综合评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 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综合评分相同, 且评标价相同的, 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 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 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只需要 1 名中标人的项目,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招标人推荐第 1 至第 3 名为中标候选人。

六、定标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抵招标人,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 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只需要 1 名中标人的项目,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依法认定中标无效的, 招标人可以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如出现完全并列的, 招标人可按招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式从中指定中标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招标人名称）

乙 方：_____（供应商名称）

甲 方:

地 址:

乙 方:

地 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_____招标项目_的招标结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的相关规定, 经双方协商, 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服务项目具体内容及要求

(一) 新增设备采购与安装

标的场地交接后, 乙方应购置并安装停车场管理系统(含车牌识别抓拍显示设备、道闸、出入口控制终端、管理平台等)、安防设备、照明设备、挡车器、减速带、车位及车流划线、导视标识, 并对地面实施必要的整修。新增上述设备、设施应符合国家相关安全、节能、环保、设计规范、标准等, 其成本可一次性抵扣租金。

按甲方要求, 乙方还应在不少于30%的停车位上安装新能源汽车快速充电桩, 并安装换电站, 其成本及盈亏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应在承包合同签订生效之后2个月内进入可运行状态, 必须完全遵守《广州市停车场条例》的各项规定。

1、车牌识别抓拍显示设备

智能识别地方及军警号牌。能够显示剩余车位数量、车牌号、收费金额等信息。

2、道闸

放行速度快, 具备防砸功能, 自动避免车辆、非机动车和人员砸伤。具体位置待协商确定。

3、出入口控制终端

可级联统一控制多个入口和出口道闸。暂定为3套出入口, 具体数量待协商确定。

4、智能化停车场管理平台

提升停车信息服务水平, 建设城市停车管理信息平台, 共享停车场库动态信息, 向社会提供信息服务, 积极推进城市停车管理与移动互联网的融合发展, 应用物联网、人工智能、车路协同等新技术, 实现停车信息查询、车位预订、泊位诱导、无感支付、反向寻车等功能, 提高停车设施周转率, 减少寻位绕行时间, 促进动静态交通和谐运转。

要求实现收费模式和免费模式混合运行, 可预设月保车牌、免费车牌无感自动通行, 至少支持现金、微信、支付宝等收费方式, 做到支持网络获取发票、网络支付月保、网络预约。

努力实现网络发放优惠券、车位导航等功能。努力实现与网络预约停车共享服务企业连通, 向停车需求者提供长时固定和临时随机的停车服务, 实行错时共享。

5、安防设备

停车场应安装不少于4台云台式可旋转、变焦、红外夜视、双向对讲、防水防尘的监控摄像头，分辨率不低于1080P，50米内可清楚分辨车牌号。

6、照明设备

乙方应确保停车场内照明有效，减少暗点。允许对照明系统进行合理的重新设计和更换，鼓励使用节能设备。

7、挡车器

确保每个车位都具备完好的挡车器或拦车桩，避免车辆碰撞。

8、减速带

出入口和高风险车道位置应设置减速带和反光镜，避免发生事故。

9、车位及车流划线

乙方应及时维护车位及车流划线。允许乙方在符合省级以上设计规范和标准的前提下对车位和车流进行合理的设计和设置。平行、垂直、倾斜型小型车位尺寸均不得小于6000mm*2500mm。

10、导视标识

导视系统标识牌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方便车辆和人员进出。

11、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备

响应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本项目要求乙方在不少于车位总数30%的停车位上安装快速充电桩（1小时内可充满），即不少于33个，同时要求安装换电站设备。乙方既可自行采购设备安装运营，也可与电网公司办理输变电改建、充电桩安装手续，还可洽谈引入其他充换电设备共享服务企业。其中输变电改建的费用可用于抵扣租金。充电桩或换电站的采购及安装成本、电费成本、盈亏及安全责任由乙方独立负责。

（二）设备、设施的运维及维修

乙方在服务期内应负责对新增设备、设施的运营维护和维修。

乙方对本项目租赁区域内甲方单位原有的电路、机电设备、沟渠、管道等设施、设备代行运营维护及维修职能，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的清洁、消防、防涝、防盗抢等服务相关设备设施及材料在内。合同合作期满后，乙方应确保原有保留设备和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三）财务管理

乙方应对甲方共享停车场运营财务数据，定期提交收费和免费车辆出入报表。严禁绕过管理平台私下收费。除日常运营必须保留外，停车收费现金和网络支付余额应及时转入专门对公账户。

（四）日常清洁

乙方应保持停车场区域的清洁卫生。地面垃圾清扫时间不得超过24小时，堆放垃圾清运时间不得超过48小时。每月清洗停车场地面不少于1次。清洁所需的人工、工具、耗材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停车场应防范野猫、野狗、鼠类等小动物出没。

（五）日常消防

乙方负责停车场区域内所有消防设施的日常运维管理，一旦发现故障或缺损必须立即展开维修。

政府消防检查时发现的一切不达标情况由中标人负责，造成的罚款等费用由乙方自行缴纳。停车场内应禁止吸烟、明火。

（六）日常防涝

乙方负责停车场区域内所有防洪排涝设施的运维管理和维修，并负责防涝材料的准备工作。

（七）日常防盗抢

乙方负责停车场区域内所有安防设施的运维管理和维修，监控点录像保存时间不得少于60天。工作人员按车流线路巡查一次的时间间隔不超过2小时。

（八）人员管理

乙方为本项目停车场运营所需的各类岗位人员提供符合法律标准的工资、福利及社保，负责人员日常工作安排和考核。乙方的各岗位人员必须密切配合我单位各项工作要求，工作配合度作为租金核算奖惩的标准之一。

（九）应急管理

如发生设备重大损失、车辆损伤、肇事、人员伤亡事故及盗抢等意外事件，乙方应及时保护现场，等待车主、保险、救护人员、警察到场处理。如发生火灾，乙方应立即组织灭火并报警。预期发生洪涝时，乙方有责任及时通知车主撤离。已发生洪涝时，乙方应及时组织疏通排涝。重大赛事、活动应在15个工作日前向甲方提交应急预案，落实配合措施。应急管理产生的成本由乙方自行负责。

（十）增值服务

乙方在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的前提下可提供相关其他增值服务，如需市场监督管理、环保等政府部门审批的项目应事先妥善办理完备手续。增值服务的收支及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地点、租赁期

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丰乐北路 398 号黄埔体育中心停车场

租赁期：五年

三、租金核算及支付方式（以用户需求约定为准）

本招标项目，具体租金核算及支付方式如下：

（一）租金核算：根据第三方评估机构深圳市国土资源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咨询报告，黄埔体育中心停车场拟租赁地上车位110个，月租金单价不低于200元/个。以乙方中标报价中租赁费用（五年服务期租赁费合计）元为基础，以租赁费用/60个月计算，中标月租金单价元/个，月租金总价元。

（二）支付时间：乙方按季支付。甲方在中标报价中核减上期相关抵扣费用后提供上期相应金额发票，第一次支付在双方服务合同签订生效且免租期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后续支付在每个季度起始后5个工作日内。

（三）履约保证金：乙方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应交纳中标报价中租赁费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如乙方无违约行为，甲方在合同到期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乙方无息返还履约保

证金。

(四) 租金抵扣: 停车场管理系统(含车牌识别抓拍显示设备、道闸、出入口控制终端、管理平台等)、安防设备、照明设备、挡车器、减速带、车位及车流划线、导视标识、地面整修及预计要实施的输变电路改造等,按乙方中标报价中“租金抵扣”一次性抵扣租赁费。承包合同签订生效且完成上述工作后,由甲方指定的第三方评估公司予以核定,如核定值低于投标报价的租金抵扣金额,则以核定值予以抵扣;如核定值高于投标报价的租金抵扣金额,则以投标报价的租金抵扣金额予以抵扣。其后续运营维护、维修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甲方在本项目租赁区域内原有设备、设施的运营维护、维修职能由乙方代行。单次费用不足1000元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单次操作预计将产生1000元以上费用,必须先征得甲方同意,费用可用于抵扣当期租金。合同合作期满后,乙方应确保原有设备和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抵扣费用累计不得超过租赁费总额。

(五) 停车场电费、水费、通讯费、经营活动产生的税费均由乙方负责。

(六) 收费标准:乙方应按广州市政府价格管理部门就停车场收费的相关规定收费,不得擅自提高收费标准,否则形成违约。允许乙方自行实施优惠政策。

(七) 甲方车辆及工作接待车辆使用保留车位,乙方计费系统应自动免除全部停车费用。

甲方将给予乙方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2020年3月31日的免租期。

三、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均可提交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解决。

四、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而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向对方通报,以最大限度降低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五、违约责任

乙方应严格按照约定履行相关义务,如有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按履约保证金的金额计算,若给甲方造成损失超出违约金金额的,甲方有权进行追偿。

六、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内容总表

包装	投标文件内容	正本	副本
投标文件 密封包装	1、投标文件外包装封条	1	
	投标文件装订成册 2、投标文件封面 3、目录 4、《投标查验原件清单》 (一) 资格文件 5、《资格审查自查表》 6、资格文件 (二) 符合性文件 7、《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8、符合性文件 (三) 商务文件 9、《商务评审自查表》 10、商务文件 (四) 技术文件 11、《技术评审自查表》 12、技术文件 (五) 报价文件 13、《开标一览表》	1	5
	(六) 电子文件光盘/U盘 14、电子文件光盘/U盘	1	
开标信封	(七) 开标信封 15、开标信封 16、《开标一览表》	1	

投标文件

(外包装封条/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公章)

日期: _____

开标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前不得启封

投标文件目录

(一)、资格文件

资格审查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符合	页码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分公司投标的，须附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书。	<input type="checkbox"/>	
2.	2018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其他组织或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4.	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6.	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7.	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且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input type="checkbox"/>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9.	已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10.	投标人为独立法人或组织，非联合体。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1、资格审查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负责。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符合项目在对应的□打“√”。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致广州市黄埔区体育发展中心、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自愿参与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项目编号：GDGC1910FG01）的投标活动。我公司及项目组成员具备履行合同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愿意对本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履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附:

一、我单位具备的与项目要求对应的设备/服务场所如下（可选）:

二、我单位及项目组成员具备的与项目要求对应的专业技术能力/资质如下（可选）: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公平竞争承诺书

致广州市黄埔区体育发展中心、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承诺: 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 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 并将依法参与 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 (项目编号: GDGC1910FG01) 的公平竞争, 不得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 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广州市黄埔区体育发展中心、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项目编号：GDGC1910FG01）的招标公告，本公司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符合性文件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符合	对应页码
1.	《投标函》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2.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 投标内容基本完整, 无重大错漏, 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4.	投标报价	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的租赁费不低于人民币 132 万元, 租金抵扣不高于人民币 132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 (即标注★号条款)	无重大偏离 (审查《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input type="checkbox"/>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7.	无其它无效条款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input type="checkbox"/>	
8.	《开票资料说明函》	(可选)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1. 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相关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26.1。
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 投标文件正本所有部分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名的部分, 必须由招标文件指定的相应人员签名。公章或签名的缺失部分, 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部分无效, 影响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和评审得分。
3. 符合项目在对应的□打“√”。

投标函

致广州市黄埔区体育发展中心、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项目编号：GDGC1910FG01）的投标邀请，（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参加本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据此函，作如下承诺：

- 1、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 90 天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2、具备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具备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 4、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文档 份。
- 5、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澄清函），理解投标人须知的所有条款。
- 6、接受招标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7、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 8、愿意提供任何与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
- 9、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 10、对本次招标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 11、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名):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州市黄埔区体育发展中心、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的投标活动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委托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此证明书提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作为投标文件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招标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授权代表第二代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开票资料说明函

致广州市黄埔区体育发展中心、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方举行的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项目编号：GDGC1910FG01）的招标中如获中标，则开票类型选择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我司的开票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 XX 银行 XX 支行）	固定电话	
账 号		联系人	
附件：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开标当日，如我公司未按该要求填写、未提供有效的开票资料、未确认开具发票类型或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意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不予更换发票类型。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商务文件

商务评审自查表（35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准则	对应页码
1	停车场运营经验	投标人提供 2016 年以来运营的停车场平面图、现场照片、经营性停车场备案证复印件等相关材料，得 9 分。	
2	充电桩或换电站运营经验	投标人提供 2016 年以来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或换电站主要设备采购合同或运营合作协议复印件、现场照片等相关证明材料，得 8 分。	
3	企业信誉	投标人提供 2018 年度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守合同重信用情况，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政务系统查询结果截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获得守合同重信用认定，或企业因新设立未满二年而未能参加认定的（以营业执照成立日期为准），得 6 分； ● 设立已满两年的企业未能获得认定，得 0 分。 	
4	纳税信用	投标人提供 2018 年度获得税务部门认定的企业纳税信用等级认定证明材料复印件或电子税务系统网站截图，新设立企业提供首次在税务机关办理涉税事宜证明材料复印件，最高得 6 分（注：“新设立企业”指从首次在税务机关办理涉税事宜之日起时间不满一个评价年度的企业。评价年度是指公历年度，即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获评 A 级，得 6 分； ● 新设立企业，或因经营年限未达 3 年导致未能评定为 A 级（未获评 C 或 D 级），得 6 分； ● 获评 B 级，得 3 分； ● 其他或未提供证明材料，得 0 分。 	
5	国际管理体系认证	投标人每具备以下 1 项的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备注：必须在投标文件内提供复印件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cx.cnca.cn ）查询结果为“有效”的截图。	
小计			

备注：

1. 如要求原件查验，投标人拒绝提供原件或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内容与原件不符的，除对应单项评审得分无效外，投标人还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概况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 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 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占地面积			
	职工总数		建筑面积			
	资产情况	净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收入总额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						

备注：

- 1、内容格式仅供参考，可根据投标人情况自行设计，也可采用文字描述（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或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 2、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项目经验列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备注：

- 1、业绩必须是以投标人名义实施的项目；
- 2、分公司投标的，总公司业绩不可纳入评审。
- 3、投标人必须提供要求的证明材料；
- 4、内容格式仅供参考，可根据投标人情况自行设计。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技术文件

技术评审自查表（50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准则	对应页码
1	拟投入停车场管理系统	投标人提供拟投入的停车场管理系统的架构及软硬件品牌、型号、数量、功能、性能、可靠性、可预见成本等方面的说明材料，评标委员会对识别准确性、过闸耗时、计费准确性、车主支付便利性、成本真实性、投入产出比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如中标即作为合同约定，最高得12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优，得12分； ● 次之，得8分； ● 再次之，得4分； ● 其他，得2分。 	
2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	评审投标人提供的停车场设备安装、调试、验收方案，最高得8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方案可行性强，进度有保障，对环境影响小，措施有力，得8分； ● 方案基本可行，进度基本有保障，对环境存在一定影响，措施有效，得4分； ● 方案可行性不强，进度难以保障，对环境影响较大，措施不力，得1分； ● 未提供，得0分。 	
3	运营方案	评审投标人提供的停车场运营方案，最高得14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方案可行性强，应急管理预案考虑周到，措施完备，保障有力，得14分； ● 方案基本可行，应急管理预案有一定考虑，措施基本可用，有一定保障，得9分； ● 方案可行性不强，应急管理预案考虑太少，措施不多，保障不力，得4分； ● 未提供，得0分。 	
4	人事管理方案	评价投标人拟设置的服务人员架构、各岗位目标及职责、工资及福利成本、人事制度及奖惩办法等，最高得8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架构最合理，岗位目标及职责清晰，工资及福利优于国家标准，制度完善，得8分； ● 架构较合理，岗位目标及职责较清楚，工资及福利满足国家标准，制度较完全，同时满足得4分； ● 架构不合理，岗位目标及职责模糊，工资及福利低于国家标准，制度不完整，出现上述任何一个现象得1分； ● 未提供，得0分。 	
5	项目负责人	横向对比拟长期服务于本项目的负责人的综合素质及现场演讲质量（可使用PPT等），须提供项目负责人个人简历、近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在投标人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中标后未经招标人书面允许不得更换。最高得8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素质最高，经验丰富，对服务理解透彻，对招标人难点痛点有深刻认识，解决思路最有创造性、可行性最强，同时满足得8分； ● 素质较高，具备经验，对服务有一定理解，对招标人难点痛点有一定认识，解决思路有新意、可行性较强，同时满足得4分； ● 素质一般，经验不足，对服务理解不足，未能认识到招标人难点痛点，缺乏思路、可行性较差，出现上述任何一个现象得1分； ● 未提供，得0分。 	
小计			

拟投入停车场管理系统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
运营方案
人事管理方案
项目负责人

备注：

1、格式可由供应商自拟；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报价文件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内容	报价项目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备注
黄埔区体育中心停车场服务承包项目	租赁费	大写: 人民币 _____ 元整 (小写: ¥ _____ .00)	租赁费: 固定唯一值, 中标人承诺五年累计交纳的租金, 单位人民币元, 租赁费 >= 132 万元, 不保留小数点。
	租金抵扣	大写: 人民币 _____ 元整 (小写: ¥ _____ .00)	租金抵扣: 固定唯一值, 中标人预计一次性抵扣租金费用, 不含招标人原有设备维护、维修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0 <= 租金抵扣 < 132 万元, 不保留小数点。
	评标价	大写: 人民币 _____ 元整 (小写: ¥ _____ .00)	评标价 = 租赁费 - 资金抵扣, 以公式计算值为准。

备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 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金额单位为元, 租赁费不低于人民币 132 万元, 租金抵扣不高于人民币 132 万元;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部分,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还需另一份原件附在开标信封中用于唱标;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六)、电子文件光盘

电子文件光盘内容	正本	副本
1、投标文件电子版	1	0
2、投标可能需要的其他附件、附表扫描电子文件		

备注:

- 1、用油性笔书写或用标签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
- 2、WORD 或 PDF 格式,可選用扫描件形式,不留密碼,无病毒,不压缩;
- 3、可与招标文件一起封装在外包装中。

(七)、开标信封

开标信封文件自查表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开标信封	
2	《开标一览表》	

开 标 信 封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 _____ (盖公章)

开标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前不得启封